

香江文壇



張周攝於上海(一九四七年)

記李輝英

劉以鬯

1

抗戰後期，我寫信給李輝英，請他為我編的《掃蕩報》副刊寫稿，他寄過幾篇短文給我。那時候，我並不認識李輝英。

2

抗戰勝利後，我從重慶到上海，在《和平日報》編副刊。我寫信給李輝英向他索稿，他寄來一個中篇。那時候，李輝英在長春，我在上海，我們仍沒有見過面。

3

一九四六年，我辭去《和平日報》的職務，集中精神辦懷正文化社。

有一天，一個抱着女孩的女人走來找我。

「什麼事？」我問。

「我叫張周，李輝英的妻子，」她答，「我從香港返回長春，輝英來信要我在到達上海時找你，請你幫我購買船票。」

聽了張周的解釋，我立即安排她與男孩暫時住在文化社，然後吩咐文化社的職員前往船公司購買船票。

四、五天後，張周搭乘輪船前往東北。我對她說：「我在這裏辦出版社，專出新文學書，李輝英有新作，請他交給我們出版。」

4

一九四八年，李輝英從長春將《霧都》手抄稿寄給我。

這是一部反映抗戰陪都黑暗角落的長篇小說，質樸明暢，思慮精密，有突出的思想性。

我很喜歡這部小說，立即付梓。為了引起讀者的注意，祇出精裝本，不出普及本。

問題是：此書出版時，戰火燒至長江，通貨惡性膨脹，出版社陷於癱瘓狀態。過了一個多月左右，我離滬來港。

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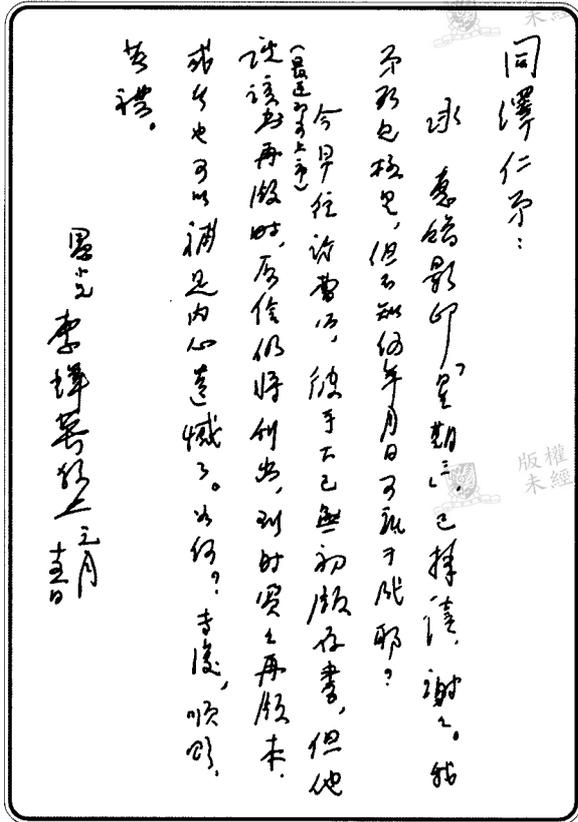
一九五〇年，李輝英從長春來港。他住在蕪湖街；我也住在蕪湖街。我們終於見面了。

6

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十五日《星島週報》出版，我任執行編輯。我曾多次邀李輝英寫稿，李輝英寫了《一張鈔票的故事》(刊於第二期)、《情癡》(刊於第八期)、《契訶夫與幽默》(刊於第九期)、《開頭的詞句》(刊於第十一期)、《阿彌陀佛》(刊於第二十四期)。

7

一九五一年十一月，我編《西點》半月刊，約李輝英寫短篇。李輝英交給我《小蘭兒的疑問》，我將它刊於《西點》復刊號。



李輝英致函劉同繹(即劉以鬯)的手跡。

8

一九五二年六月七日，新加坡《益世報》創刊。《益世報》有兩版副刊：《別墅》與《語林》，由我編輯。我寫信給香港的李輝英，請他為我編的《語林》撰寫長篇小說。他寫了《交往》。

《交往》是從《語林》第一期開始連載的。到了一九五二年七月十四日，《語林》版與《別墅》版合並，用《別墅》名，李輝英的《交往》改在《別墅》版繼續連載。

一九五二年七月二十三日，李輝英寫過一封信給我，我將此信刊於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九日《益世報·別墅》。信的內容是這樣的：

鬯兄：

來函收悉。我兄忙碌百端，早在意中。無論叢書雜誌，均希早日實現，弟必當遠地助威打氣也。

再來信時，請附致路易士一頁，寫稿事須從緩，實無此心情。孟君處即去敦促，諒無問題。弟之短篇，自更無問題。《海角天涯》，承擬收入叢書，本當

同繹仁弟：

承惠信影印，呈期三，已持往，謝之，我亦敢包稿也，但不知何年月日可取可代耶？

今早往訪曹公，彼手已無初版存書，但地改該書再做時，原信仍將刊出，則時與之再版本，我兄也可以補足內心遺憾了。以何？幸後，順頌，專禮。

李輝英
七月二十三日

遵命，惟該稿早應正興之約，此時轉讓，終像有些不好意思。弟前在香港時報連載之《奇異的邂逅》，迄今尚未整理，此稿我兄有意承印否？希來函告知，以便加以整理也。署名當然使用本名，以示為兄捧場。該稿整理，須大修改，形同重寫，以未發表稿視之，亦無不可。

《重逢》已排竣，自當郵贈一冊，並希多賜介紹為感。公孫魚所寫兒童作品《吹笛老人》，收入弟編兒童叢書中，頗為有趣，另請再寫一本，最近想可交卷，是為兄離港後，渠之新收穫。

良光和我，均在等候稿費中。叢書及雜誌詳情，希告我。因替兄趕稿，故遲多幾日，請見諒。再有一萬字，當可結束，弟也不願過於拖長也。

專覆，順頌
編安

弟李輝英
七月二十三日

9

一九五二年六月七日，《益世報》自動停刊，辦了四個月零五天。

《益世報》停刊後，我先入《新力報》任總編輯兼編副刊；然後入《中興日報》任編輯主任兼編副刊、入《鋒報》任總編輯兼編副刊。我寫信給李輝英，請他為我編的副刊撰稿。下面是他的覆信：

同繹我兄：

頃接來書，悲喜交集，天南地北，實不勝繫念之苦。我兄在新，主持三報副刊，工作定必忙碌。前寄新力報，隔日收到，最近別無寄來，是否我兄離開該報？

不久以前，晤李秋生兄，道及曾晤劉益之，此人轉港去台，謂我兄月入可二千元。此君之言，雖未可深信，恐亦不無道理，倘真有此種收入，還望作有計劃之存儲為宜，多入多化，少入少化，一旦有急需，向人告貸，困難百端，殊不如未雨綢繆，先做百年大計也。

同鎮過新時曾來一信，後即不知下文。亦不知他巴西的通訊地址。你們是否有信？希告我。

中興日報為黨中老報，歷史久遠，由我兄主持副刊，頗慶得人。惟不悉有無小說可資連載？倘有該項

餘年，如在夢中，偶憶過往，與弟多所交往，感慨良多，近年以來，港地文友，相繼謝世者大有人在，我等尚未到上帝召喚之時，尤應相見以誠，歡度餘年，兄年七十有三，兩鬢白霜，每憶過去交往，衷心為歉，縱有不歡，至希海涵。心地方面，如一塵之不染，實所盼禱。兄十五年前既已升任祖父，我弟是否晉級外祖父耶？

匆匆不另，敬頌

儂安

愚小兄李輝英手上

五月二十五日

收到此信後，我於一九八三年六月寫過覆信給輝英：

輝英兄：

手書敬悉。

弟與兄訂交三十餘年，堪稱莫逆，近年疏遠，主要因為工作太忙。

弟今年六十四，每日仍須工作十二小時，雖然辛苦，心情倒也愉快。

專此順候

文祺

弟同輝上

六月四日

14

一九八四年六月十四日，全國作家代表團一行二十餘人，在周揚率領下到深圳特區參觀訪問。翌日，李輝英等十多位香港作家應邀前往深圳聚會。

火車抵達羅湖後，需徒步行走一段路到深圳。

身患震顫性麻痹的李輝英根本無力步行，一時又找不到輪椅。在這種情形下，祇好由身強力壯的東瑞將輝英背到深圳檢疫所。

李輝英不辭辛勞到深圳去參加此次聚會，主要是與三十年代在左聯共事的老戰友艾蕪見面。當他在聚會上回顧與艾蕪的往事時，興奮激動，連講話的聲音也震顫發抖。

15

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，李輝英搭乘飛機前往北京參加中國作家第四次會員代表大會。抵達北

京，三十年代的老友孔羅荪冒着凜冽寒風到機場去迎接李輝英。

關於此次會議的情況，李輝英寫過一篇文章發表於一九八五年一月三日《新晚報》。文章的題目是：《舊友京華聚首情意深——出席中國作家「四大」漫記》。

16

一九八五

年，李輝英寫過一篇題為《錯失》的文章發表於四月二十六日《文匯報·文化之窗》，其中有這樣一段：

「……此外，在原書一二八頁上正文第四行有用括號括起來的句子，於寫到孫大雨時說『著有長詩《寶馬》，』該詩作者實為『孫毓棠』，誤為孫大雨，也是不應出現的錯失。至於端木蕪良的短篇小說《鷺鷥湖的憂鬱》，我把鷺鷥誤為鴛鴦，這是由於校對的粗心促成，不是寫稿時出現的過錯。但責任上則應由我負擔，無須多加說明。以上兩處是由劉以鬯兄指出的……」

17

一九八七年元旦，李輝英、張周寄給我一張新年賀片。

18

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下午，我在《香港文學》雜誌社工作的時候，忽然接到張周來電。我問她：「什麼事？」張周用微抖的聲調說：「輝英去世了！」聽了這句話，我大吃一驚，視線頓時被淚水弄模糊。

(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三日)



劉以鬯(左一)與李輝英伉儷合影(一九七〇年)